材料学院与工程学院---实验室开放安全协议

甲方：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乙方（指导教师）：_____

自_____年__月__日至_____年__月__日，乙方因指导学生毕业设计（论文）□、大学生创新创业项目□、课外科技创新活动□等或开展其它课程教学以外工作□的需要使用_____实验室。为了使实验室能够正常安全运行，更好的服务于师生，甲乙双方自愿签订本协议，共同履行如下职责。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严格遵守并执行学校和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

2.对首次进入实验室的乙方及其所指导的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3.对乙方及其所指导的学生进行相关设备仪器的操作培训；

4.对乙方及其所指导的学生进行相关实验室规章制度的解释说明；

5.不定时检查实验室，随时对乙方及其所指导学生的不规范操作和不良行为进行纠正；对纠正两次不改者，有权停止其实验。

乙方权利与义务：

1.严格遵守并执行学校和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正确管理；

2.乙方及其所指导的学生在此期间承担对该实验室的所用仪器设备及公共设施的安全和卫生；

3.对所指导的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4.对所指导的学生所提出的实验方案进行严格审核，排除不安全因素（重点考虑化学品特性，实验过程中的物理、化学反应、设备仪器等规范操作和原料的相互作用等因素）；

5.对所指导学生的整个实验过程进行全程指导和监督；发现不良行为及时纠正。

此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如有违反，按照学校和学院实验室管理制度追究相关责任人，此协议一式两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壹份。

备注：所指导学生：_____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签字）：_____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